

【碩博士生版】

115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(第一次考試)中壢考區監試人員報名注意事項

考試日期：114 年 10 月 18 日（星期六）。

考場地點：中大壢中、平鎮高中

本次開放碩博士生參與擔任監試人員，預計錄取 10 名，依報名次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，請於報名前詳讀下列事宜：

- 一、大學入學考試中心(以下簡稱大考中心)主辦各項考試聘任之監試人員，工作時間係為短期專案工作，未達 7 日，無一例一休及調移例假日相關問題，具勞保身分者，將由大考中心統一加保，勞保自付額統一由監試工作費扣除。
- 二、本考試一律由網路報名，「報名人數」僅為序號排序，原則上依「報名次序」錄取，有監考經驗者優先，**確定名單將於 10 月 7 日前以簡訊及 email 告知**。超過需求之人數列為候補，如有需要將於考前另行個別通知。
- 三、監試人員需求：教職員 110 名，碩博士生 10 名。
 - (一) 中大壢中：主試 55、監試 55
 - (二) 平鎮高中：主試 30、監試 30

四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個人實際監試分區地點依試務手冊所載。本次考試每場次監試工作費 1000 元，原則上每間試場皆為 2 場次。
- (二)曾因未依規定執行試務工作經本校相關會議確認且通知者，請勿報名。**(經錄取後放棄或未參加監試講習會者，爾後將列為聘用之參考)**
- (三)監試工作分為主試人員、監試人員，報名前請自行確認資格須符合本校「各項考試工作人員聘任辦法」第 3 條聘任資格規定。**(請至教務處招生組網頁/招生相關法規/考試項下查閱規定)**
- (四)**監試人員(含預備監試)須參加監試講習會：10 月 14 日（二）上午 10:00**，採視訊方式進行，錄取者務必參加。
- (五)**監試人員(含預備監試)須參加 MP3 設備操作說明會：10 月 15~16 日（三~四）上午 10:00**，時間地點另行通知，錄取者擇一時段參加即可。
- (六)監試人員須於**當日早上 10 點前**抵達試務辦公室簽到。未依規定執行職務之停權方式如下：
 - 1.停權一年：
 - 事由 1：遲到或未到；
 - 事由 2：監考時打瞌睡、閱讀書報、聊天、使用手機等與監考無關之事務；

事由 3：發錯試題卷卡、試題卷卡漏發放或收回。

- 2.不再聘用：因相同事由停權累計達 2 次以上，及其他情節嚴重影響校譽或考生權益者。
- 3.其他行為視情節及影響程度，由考試主辦單位提出建議送考試工作檢討審查小組會議審議。

上述情形如有不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或其他特殊原因，得依提報情節權衡之。

(七)本次不安排交通車，請自行前往。

(八)支援人力於其本人、配偶、三親等內之血親、姻親應考時，應視其工作內容，迴避題卷（卡）等有關試務工作。